

证券代码：430362

证券简称：东电创新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东电创新（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10：00-11：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 15:00—2025 年 5 月 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362	东电创新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同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补选宋晓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因原董事耿江华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将补选董事一人，提名宋晓阳先生担任新任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门，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注：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7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剑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慧中路7号新材料创业大厦B座526 电话：010-5166185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东电创新（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东电创新（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